

保定市财政局文件

保财农〔2019〕56号

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调整2019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(原省级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) 预算指标的通知

有关区财政局:

根据河北省财政厅《关于调整2019年省级乡村振兴专项(原省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)预算指标的通知》(冀财农〔2019〕98号), 现对《保定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省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》(保财农〔2018〕103号)下达的2019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指标进行调整, 详见附件。此项资金列2019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126“农村公益事业”。

请你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专项资金, 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考核, 确保资金管理规范、运行安全、使用高效。

附件：2019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(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)调整表



附件:

2019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（原农村
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）调整表

单位：万元

市县名称	预算代码	厕所改造资金	备注
白沟	130685	-1	